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收到深 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30号),深 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 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 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4日